

证券代码：837841

证券简称：同力智能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武汉同力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购买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金地威新·江夏智造园房产一处，作为公司生产及办公之用，总房价不超过八百五十万元人民币，具体金额和支付方式最终以相关合同为准。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之规定：“挂牌公司购买用于生产经营的土地使用权、房产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应当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本次购买的房产用于公司生产和日常办公，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房产的议案》，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武汉市金夏恒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江夏区纸坊街大花山户外运动中心 C 馆

注册地址：武汉市江夏区纸坊街文化路 33 号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忻

实际控制人：马忻

主营业务：建筑工程施工；高端设备、光电子器件、汽车零部件制造与加工；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停车场管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金地威新·江夏智造园 10#楼 A 户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武汉市江夏区江夏大桥新区何家湖街 6 号

###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

他情况。

####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购房所需签署的《商品房买卖合同》尚未签订。

#####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交付时间及过户时间以最终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约定为准。

####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购买房产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需求，便于公司的业务开展，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武汉同力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武汉同力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0日